

深圳市永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永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公司已于2018年2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4）。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永联科技，证券代码：834160）自2018年2月13日开市起暂停转让。公司于2018年2月24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》。

公司于2018年3月8日向全国股转系统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。经核对，全国股转系统认为公司的终止挂牌申请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要求，予以受理，并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180269的《受理通知书》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于2018年3月5日、3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7、2018-011）。

目前公司终止挂牌的申请工作正在继续推行中，由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，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

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永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10日